

中共永州市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参加 2023 年全国数字乡村创新大赛的通知

各县市区（管理区、经开区）委网信办，市直机关各单位：

现将《关于举办 2023 年全国数字乡村创新大赛的通知》（中网办秘字〔2023〕503 号）转发你们。请结合通知要求，积极动员本地、本行业领域符合条件的作品参赛，并于 7 月 31 前，将报名参赛信息反馈至市委网信办。（联系人：蒋伟 联系电话：13637463600）

全国数字乡村创新大赛官网：<http://szxc.cfis.cn>。

（通知中关于拟设场景项目建设需求，已由各网信办负责完成设置）

中共永州市委网络安全
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 06 月 27 日



中共湖南省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转发《关于举办 2023 年全国数字乡村 创新大赛的通知》的通知

各市州委网信办：

现将《关于举办 2023 年全国数字乡村创新大赛的通知》（中网办秘字〔2023〕503 号）转发给你们。请结合通知要求，会同市农业农村部门积极动员本地符合条件的作品参赛，并于 5 月 22 日将报名参赛信息反馈至省委网信办信息化发展处。

全国数字乡村创新大赛官网：<https://www.d cic-china.com>

中共湖南省委网络安全
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 5 月 17 日

（联系人：陈伟，18890391415，hnwxbxxh@163.com）

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中网办秘字（2023）503号

关于举办2023年全国数字乡村创新大赛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网信办，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党委网信办：

根据《2023年数字乡村发展工作要点》，在中央网信办指导下，中国网络社会组织联合会联合四川省委网信办、四川省农业农村厅将于2023年4月至10月举办2023年全国数字乡村创新大赛（以下简称“大赛”）。4月27日，大赛在第六届数字中国建设峰会数字素养与技能分论坛上正式启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数字赋能乡村振兴 创新引领乡村未来

二、大赛时间

2023年4—10月

三、组织架构

指导单位：中央网信办

主办单位：中国网络社会组织联合会（以下简称“中网联”）

四川省委网信办 四川省农业农村厅

承办单位：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 央视网

成立2023年全国数字乡村创新大赛组委会（以下简称“组委会”），由大赛主办单位、承办单位共同组成。组委会秘书处设

在中网联，牵头负责大赛具体筹办工作。

四、参赛要求

(一) 大赛赛程

大赛赛程分为初赛、复赛、决赛。

1.初赛：由各省级网信部门会同农业农村部门组织推荐入围复赛作品（按照各省参赛作品数量占全国参赛作品数量的比例进行名额分配）。鼓励有条件的省份组织省级数字乡村创新大赛。入围复赛作品总数原则上不超过320个。

2.复赛：由组委会组织专家对入围复赛作品分赛道进行评审（按照各赛道入围复赛作品数量占入围复赛作品总数的比例进行名额分配，对于分配名额大于等于1的赛道，按照分配名额确定入围决赛作品；对于分配名额小于1的赛道，由组委会组织相关领域专家评审后确定入围决赛作品），现场评出优秀奖和入围决赛作品。拟设优秀奖20个、入围决赛作品12个。

3.决赛：拟在四川省成都市举行，由组委会组织专家对入围决赛作品进行评审，参赛队伍现场答辩，观众和嘉宾现场投票，现场评选出一二三等奖。拟设一等奖2个、二等奖4个、三等奖6个。

(二) 参赛对象

大赛面向全社会开放，企业、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团体以及年满18岁的自然人均可参赛。

(三) 大赛组别

所有参赛者分为A组和B组，在赛事各个阶段分组进行比赛，分组设置各类奖项。

1.A 组参赛资格：参赛团队中所有单位均需至少满足以下其中一个条件：

(1) 符合《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国统字（2017）213号）中关于大型企业的划分标准；

(2) 2019年1月1日至今，承担过省部级及以上或者合同额超过100万（含）的数字乡村建设相关咨询服务、课题研究项目等。

2.B 组参赛资格：不符合 A 组参赛资格的企业、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团体，自然人。

（四）注册报名

所有参赛者通过大赛官网注册报名，报名时需按照规定选择相应组别，经组委会审核通过后即报名成功。报名成功后，不可再更改参赛组别。

（五）作品赛道

围绕《数字乡村发展战略纲要》《数字乡村发展行动计划（2022-2025年）》重点任务部署，拟设置10个作品赛道。

1.乡村数字基础设施：包括但不限于网络基础设施建设，交通、水利、电力、冷链物流等传统基础设施的数字化改造升级等。

2.涉农资源整合共享：包括但不限于乡村信息服务设施整合共享、涉农信息系统互联互通、涉农数据资源整合共享等。

3.粮食安全与智慧农业：聚焦数字技术在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中的应用，包括但不限于粮食产销衔接全链条数字化、农产品市场监测预警、数字育种技术应用、耕地和高标准农田数字化监测、农业气象灾害预报预警、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农林牧渔生产数字化、智能农机装备研发与应用、农业科技信息服务、

农业社会化服务数字化等。

4.乡村新产业新业态：聚焦数字技术在乡村产业振兴和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中的应用，包括但不限于农产品加工智能化、农村电子商务、农文旅融合、农村商业网点数字化改造、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农村数字普惠金融服务等。

5.乡村数字文化：聚焦运用数字技术繁荣发展乡村文化，包括但不限于乡村网络文化产品创作、文化文物资源数字化、公共文化服务数字化、文化设施数字化改造等。

6.乡村治理数字化：聚焦运用数字技术提升基层治理和生态环境治理效能，包括但不限于智慧党建、“互联网+政务服务”、智慧村务管理、“互联网+网格化”管理、智慧法援、智慧应急、农村人居环境数字化治理、农村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数字化监测等。

7.乡村数字普惠服务：聚焦运用数字技术促进农村基本公共服务普惠共享，包括但不限于“互联网+教育”“互联网+医疗健康”、就业创业信息服务、智慧养老、数字适老化、信息无障碍、农民数字素养与技能提升等。

8.网络帮扶：聚焦运用数字技术激发乡村内生动力，包括但不限于防止返贫监测、产业帮扶、就业帮扶、消费帮扶、网络扶智、网络公益等。

9.乡村数字安全：包括但不限于农村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涉农数据安全保护、农村居民个人信息保护、电信网络诈骗防范、涉农金融风险防范、农村网络安全知识宣传等。

10.待定（由组委会根据作品主体内容确定具体赛道）。

（六）拟设场景

大赛启动前，拟由各省级网信部门推荐省内 1-2 个积极性高、

代表性强的县（市、区），围绕 1-3 个特定赛道提出具体项目建设需求（该项目已纳入政府规划，但尚未启动实施）。组委会组织专家对各省推荐的县（市、区）及所提需求进行评审，评选出可供参赛者参考使用的拟设场景。拟设场景总数原则上不超过 32 个（每个赛道对应 1-5 个）。

（七）作品提交

所有参赛者在大赛官网报名成功后，需按时提交参赛作品（可在大赛官网下载参赛说明及模板）。

（八）大赛评审

组委会拟邀请数字乡村相关领域权威专家（每个赛道 2-3 名）组成大赛评审组，主要负责指导制定相关评审规则和标准，并参与初赛、复赛、决赛等评审全过程。评审重点包括设计创新性、内容完整性、效益显著性、模式可复制性等方面。

1. 初赛评审。由各省级网信部门按照组委会制定的统一评审标准组织实施，评审组专家根据需要可提供指导建议。

2. 复赛评审。由组委会组织评审组专家对入围复赛作品分赛道进行评审，评审方式为盲评盲审。

3. 决赛评审。由组委会组织评审组专家对入围决赛作品进行评审，评审方式为现场演示答辩。

（九）奖项设置

1. 优秀作品奖。参赛作品拟分组设置一二三等奖及优秀奖，颁发奖金（或奖品），奖杯及获奖证书。获奖作品中，A 组和 B 组比例为 1:1。

（1）一等奖 2 个 奖金 20 万元/个

（2）二等奖 4 个 奖金 10 万元/个

(3) 三等奖 6 个 奖金 5 万元/个

(4) 优秀奖 20 个 奖品 5000 元/个

2. 优秀组织奖。拟对在作品征集和赛事组织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各级政府部门、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等授予优秀组织奖。优秀组织奖若干个，颁发获奖证书。

3. 突出贡献奖。拟对积极参与大赛、支持举办赛事的单位授予突出贡献奖。突出贡献奖若干个，颁发获奖证书。

(十) 注意事项

1. 参赛者报名信息须准确、真实、有效。一经发现弄虚作假，组委会将取消其参赛资格。

2. 参赛者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不得存在重大税收违法失信行为，不得在政府采购中存在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3. 参赛作品须保证原创性，不违反任何相关法律法规，不侵犯第三方任何知识产权或者其他权利。一经发现或权利人提出并查证，组委会将取消其参赛资格。

4. 参赛作品应作脱敏脱密处理，内容不得体现参赛者名称或能反映参赛者名称的相关信息。

5. 对于经查实违反参赛规则的获奖者，组委会保留收回或拒绝授予其奖项的权利。

6. 本次大赛最终解释权归组委会所有。

五、活动安排

大赛活动包括启动仪式、报名征集、初赛、复赛、决赛、颁奖仪式等六个阶段。

（一）启动阶段

2023年4月下旬，在福建省福州市第六届数字中国建设峰会数字素养与技能分论坛上举行启动仪式。

（二）报名阶段

5月至7月底，参赛者统一在大赛官网注册报名、提交作品，组委会秘书处完成参赛者资格审核和申报作品形式审查。

（三）初赛阶段

8月底前，由各省级网信部门从大赛官网下载基于该省拟设场景设计的参赛作品，并组织推荐入围复赛作品。

（四）复赛阶段

9月上旬，由组委会组织专家对入围复赛作品分赛道进行评审，评选出优秀奖和入围决赛作品，并从相关单位中评选出若干优秀组织奖、突出贡献奖。评选结果通过大赛官网对外公示。

（五）决赛阶段

10月中旬，拟在四川省成都市举行决赛，由组委会组织专家对入围决赛作品进行评审，现场评选出一二三等奖。拟对决赛现场进行录播。

（六）颁奖阶段

决赛次日，在四川省成都市举行颁奖仪式并现场直播，拟邀请中央网信办负责同志、四川省人民政府负责同志、有关院士及行业专家等出席，同时对获奖项目进行宣传推介。

六、有关要求

（一）征集项目建设需求

大赛设置10个赛道，为保证大赛公平公正公开，面向各省级网信办征集项目建设需求，每省不超过5个，经组委会专家评审

后形成可供参赛者使用的拟设场景清单，组委会将在大赛官网及中央重点媒体平台对外公布。

各省级网信办要高度重视，利用自身优势加强宣传推广，积极组织发动省内符合条件的参赛者参赛，待拟设场景清单公布后，在省内征集参赛作品，并向组委会推荐报送入围参赛作品。

（二）报送联络员信息

请各省级网信办收到通知后，成立工作小组，确定一名处级工作人员作为大赛日常工作联络员，加强与组委会的联系，确保大赛顺利进行。

请认真填报《项目建设需求推荐表》（见附件1）和《联络员信息报送表》（见附件2），并于5月19日前报送组委会。

七、组委会联系人

（一）项目建设需求征集

联系人：郭亚楠 13240997686 邮箱：guoyanan@caict.ac.cn

（二）联络员信息报送

联系人：刘勇 13269186266 邮箱：ly@cfis.cn

附件：1.项目建设需求推荐表
2.联络员信息报送表

中央网信办秘书局
2023年5月10日

附件 1

项目建设需求推荐表

推荐单位（盖章）：

报送时间：

序号	县(市、区)	赛道	项目建设需求	涉及的政府 相关规划
1				
2				
3				
4				
5				

说明：1.各地区推荐省内 1-2 个积极性高、代表性强的县(市、区)，围绕 1-3 个特定赛道提出具体项目建设需求（该项目已纳入政府规划，但尚未启动实施）；2.项目建设需求数量不超过 5 个，每个填报栏字数不超过 300 字；3.此表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 2

联络员信息报送表

报送单位（盖章）：

报送时间：

姓名	性别	部门及职务	手机号码	座机电话	电子邮箱	备注

说明：每个省级网信办报 1 名处级工作人员作为联络员，此表须加盖单位公章。